

# 2023年煤矿中层干部年终述职报告(通用5篇)

合同的签订对于维护劳动者的权益、促进劳动关系的稳定具有重要意义。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 隧道合同主要条款篇一

甲方：

乙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的原则，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达成以下协议。

### 第1条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承包范围： 承包方式：

1.2、开工日期： 总日历工期天数：

1.3、合同价款：

### 第2条甲方工作

2.1、提供具备开工条件施工场地的要求。

2.2、水、电、电讯等施工管线进入施工场地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

6.3、负责本工程涉及的市政配套部门及当地各有关部门的联系和协调工作。

6.4、办理施工所需的有关批件、证件等的申请报批手续。

6.5、积极配合乙方完成施工过程的检查、验收、签证等工作。

### 第3条乙方工作

3.1、遵守政府和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的一切规定和要求，承担因自身原因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

3.3、保护好建筑物结构和相应管线、设备。

3.4、工程未交付甲方验收之前，负责成品保护，保护期间发生损坏，乙方自费予以修复。

### 第4条合同价款与调整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在协议条款内约定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改变，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可作调整：

5.1、甲方代表确认的工程量增减；

5.2、甲方代表确认的设计变更或工程洽商签证；

5.3、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工、窝工、返工；

5.4、协议条款约定的其它增减或调整。

### 第5条工程预付款

6.1、预付工程款总金额：

6.2、预付时间和比例：开工前%。

6.3、甲方不按时付款承担的违约责任：乙方在约定预付时间3天后向甲方发出要求预付工程款的通知，甲方在收到通知后仍不能按要求预付工程款，乙方可在发出通知3天后停止施工，甲方从应付之日起向乙方支付应付款的利息、停工损失并承担违约责任。

## 第7条工程款支付

7.1、施工时支付第二批进度款为工程总金额的%，即元。工程完工经甲乙双方验收合格，工程结算审核完毕后天内甲方再支付乙方工程总金额的其它余款。

7.2、甲方应按协议条款向乙方支付工程款。甲方如不按协议条款向乙方支付工程款，乙方在预定付款时间3天后向甲方发出要求付款的通知，甲方收到通知后仍不能按要求付款，乙方可在发出通知3天后停止施工，甲方从应付之日起向乙方支付应付款的利息并承担违约责任。

## 第8条竣工验收

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乙方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于竣工验收前7天内向甲方代表提供4套完整竣工资料、竣工图及竣工验收报告。甲方代表收到竣工验收报告后3天内组织有关部门验收，并在验收后3天内给予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乙方按要求修改，并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修改的费用。甲方代表在收到乙方送交的竣工验收报告3天内无正当理由不组织验收，或验收后3天内不予批准且不能提出修改意见，视为竣工验收报告已被批准，即可办理结算手续。甲方不能在收到乙方提交的竣工验收报告3天内组织验收，从第4天起甲方承担保管责任及费用。经批准的竣工验收报告上不得出现甩项验收。

## 第9条竣工结算

本工程结算方式大包干，增减部分为按实结算。竣工报告批准后7日内乙方向甲方代表提出结算报告，办理竣工结算。甲方代表收到结算报告后7天内给予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在决算经批准后3天内将拨款通知送经办银行支付工程款，乙方在收到工程款14天内将竣工工程交付甲方。甲方收到竣工报告后无正当理由在7天内不办理结算，从第8天起按施工企业向银行同期贷款的最高利率支付工程款的利息，并承担违约责任。

## 第10条争议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由永州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 第12条违约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在竣工结算，甲方支付工程款完毕，乙方将工程交付甲方后，除有关保修条款仍然生效外，其它条款即告终止，保修期满后，有关保修条款终止。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隧道合同主要条款篇二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

设计人(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对双方签订的建设工程设计合同联合设计协议达成如下条款：

一、设计收费：本合同设计收费为人民币 130000 元。

1、设计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2、如果设计工作没有发生变更，则以约定的设计收费为准，如果设计工作发生了变更，则以变更后双方确定的价格为准。如果对变更的价格无法协商一致的，则乙方有权拒绝变更。

3、本合同履行后，定金抵作设计费。

4、在乙方提交最后一部分施工图的同时结清全部设计费，不留尾款。

二、乙方开始工作的标准：已经开始进行设计；设计工作完成一半以上的标准：乙方已经提供出设计方案。

三、设计人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员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损失严重的根据损失程度和设计人责任大小向发包人支付相当于设计费总额百分之的赔偿金。

四、在履行过程中产生争议的，双方协商解决，解决不了的，则在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五、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

六、本协议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持三份。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签约时间：

签约地址：

## 隧道合同主要条款篇三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 隧道工程(工程项目)的有关事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起点： ；止点： ）

工程内容： 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工程预算书(下称预算书)及招标文件所述工程内容。

### 二、工程承包范围：

- 1、甲方提供的施工蓝图范围内涉及的所有施工内容；
- 2、该隧道工程总长997m,断面5m5m,坡降1.04%。

###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xx年8月1日

竣工日期□20xx年4月20日(不可抗拒自然因素除外,工期顺延)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60天(日期期间节假日除外)

####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 五、合同价款:

1、工程价款总金额: 319.78万元(大写: 叁佰壹拾玖点柒捌万元整), 最终结算按照乙方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结算工程款。

2、施工过程中发现与设计图纸不一致进行变更的由甲、乙双方及监理单位共同确定工程量后据实结算。

3、材料因价格波动引起价格变化不予调整价差, 人工费调整按湖北省相关规定执行。

4、工程价款支付办法: 工程动工付工程总价款的20%(其中动工时付10%, 隧道完成100米时付10%); 完成总工程量的50%后应付工程款总额的15%; 竣工验收后付清工程总价款的95%; 剩余工程总价款的5%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 二年后无质量问题付清(二年内隧道发生质量问题, 由乙方负责加固处理, 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六、乙方应严格按工艺流程和设计图纸要求施工, 甲方负责聘请有资质的工程监理机构对该工程项目进行全程监理, 确保工程质量达到合格要求。

七、乙方在施工中涉及相邻关系的协调工作由甲方负责牵头协调, 确保工程顺利推进。

八、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国家现行施工规范和建筑工程检验评定标准，经检验后符合设计要求，质量要求达到合格等级，否则自行承担一切经济损失。

九、承包人为施工总承包。本工程严禁转包，违法分包；如有违法分包行为，发包方一经发现，立即终止合同，并根据国家相关政策、法规追究其责任。

十、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工程完工乙方在结算合同价款时应提供合法的税务发票。

十一、发包人不为承包人提供材料和工程设备。

十二、承包人采购材料进行管理，但材料必须先报告发包人许可，并提供材料样品，必须有出厂合格证等有资质单位出具的检验报告，同时必须服从发包人对部分材料的变更，变更后发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十三、承包人未能按合同完成全部工程，每延误一天的违约金为 元/天，不可抗力及不能归责于承包人的原因除外。

十四、承包人应按照《安全生产法》的要求在施工过程中做好安全工作，确保工程安全施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因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十五、乙方在施工中的人员由其自行雇请，人员工资和费用由其自行与所请人员结算，相应的权利和义务关系在乙方与所雇请员工之间产生，与甲方无关。

十六、违约责任：

1、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除《民法典》规定情况外，甲、

乙双方任何一方不得单方终止或解除，若单方解除合同或出现严重违约行为，由违约方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10万元，同时赔偿对方因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

2、甲方延期付款的，按应付款额月利率15的标准向乙方支付延期付款利息。

3、承包人承诺按施工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因发包时无图纸和地质勘查资料及工程清单，如实际工程地质与招标文件承诺有不一致的，经甲方、监理单位、施工单位(乙方)共同协商，按实际数量及08年定额单价据实结算。

十七、其它条款：

(一)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2、关于隧道工程施工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3、图纸；

4、工程量清单；

5、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6、中标通知书；

7、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8、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9、通用合同条款；

10、双方有关工程的洽谈、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1、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等投标书所述内容；

12、其它合同文件。

(二)隧道内防护：若遇有漏顶现象，须喷浆的地方(防护支架、喷浆)10米以内(含10米)处理费用由乙方负担，超出10米的费用由双方另行协商。

(三)隧道除渣：由发包人指定地点堆放，承包人负责修路、运输。所有除的砂石料所有权归发包人，治理由发包人负责，治理费用由发包人承付。

(四)工程完工后按实际工程量结算，若超出997米，对超出部分由甲、乙双方会同监理据实结算。

十八、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作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协议与本协议有同等约束力。

十九、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及见证单位(马桥法律服务所)各执一份，具有同等约束力。

## 隧道合同主要条款篇四

甲方：

乙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的原则，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达成以下协议。

第1条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承包范围： 承包方式：

1.2、 开工日期： 总日历工期天数：

1.3、 合同价款：

## 第2条甲方工作

2.1、 提供具备开工条件施工场地的要求。

2.2、 水、电、电讯等施工管线进入施工场地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

6.3、 负责本工程涉及的市政配套部门及当地各有关部门的联系和协调工作。

6.4、 办理施工所需的有关批件、证件等的申请报批手续。

6.5、 积极配合乙方完成施工过程的检查、验收、签证等工作。

## 第3条乙方工作

3.1、 遵守政府和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的一切规定和要求，承担因自身原因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

3.3、 保护好建筑物结构和相应管线、设备。

3.4、 工程未交付甲方验收之前，负责成品保护，保护期间发生损坏，乙方自费予以修复。

## 第4条合同价款与调整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在协议条款内约定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改变，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可作调整：

- 5.1、甲方代表确认的工程量增减；
- 5.2、甲方代表确认的设计变更或工程洽商签证；
- 5.3、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工、窝工、返工；
- 5.4、协议条款约定的其它增减或调整。

## 第5条工程预付款

- 6.1、预付工程款总金额：
- 6.2、预付时间和比例：开工前%。
- 6.3、甲方不按时付款承担的违约责任：乙方在约定预付时间3天后向甲方发出要求预付工程款的通知，甲方在收到通知后仍不能按要求预付工程款，乙方可在发出通知3天后停止施工，甲方从应付之日起向乙方支付应付款的利息、停工损失并承担违约责任。

## 第7条工程款支付

- 7.1、施工时支付第二批进度款为工程总金额的%，即元。工程完工经甲乙双方验收合格，工程结算审核完毕后天内甲方再支付乙方工程总金额的其它余款。
- 7.2、甲方应按协议条款向乙方支付工程款。甲方如不按协议条款向乙方支付工程款，乙方在预定付款时间3天后向甲方发出要求付款的通知，甲方收到通知后仍不能按要求付款，乙方可在发出通知3天后停止施工，甲方从应付之日起向乙方支付应付款的利息并承担违约责任。

## 第8条竣工验收

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乙方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

于竣工验收前7天内向甲方代表提供4套完整竣工资料、竣工图及竣工验收报告。甲方代表收到竣工验收报告后3天内组织有关部门验收，并在验收后3天内给予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乙方按要求修改，并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修改的费用。甲方代表在收到乙方送交的竣工验收报告3天内无正当理由不组织验收，或验收后3天内不予批准且不能提出修改意见，视为竣工验收报告已被批准，即可办理结算手续。甲方不能在收到乙方提交的竣工验收报告3天内组织验收，从第4天起甲方承担保管责任及费用。经批准的竣工验收报告上不得出现甩项验收。

## 第9条竣工结算

本工程结算方式大包干，增减部分为按实结算。竣工报告批准后7日内乙方向甲方代表提出结算报告，办理竣工结算。甲方代表收到结算报告后7天内给予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在决算经批准后3天内将拨款通知送经办银行支付工程款，乙方在收到工程款14天内将竣工工程交付甲方。甲方收到竣工报告后无正当理由在7天内不办理结算，从第8天起按施工企业向银行同期贷款的最高利率支付工程款的利息，并承担违约责任。

## 第10条争议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由永州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 第12条违约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在竣工结算，甲方支付工程款完毕，乙方将工程交付甲方后，除有关保修条款仍然生效外，其它条款即告终止，保修期满后，有关保修条款终止。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 隧道合同主要条款篇五

发包人: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华人民共和国》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 隧道工程(工程项目)的有关事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起点: ;止点: )

工程内容: 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工程预算书(下称预算书)及文件所述工程内容。

### 二、工程承包范围:

- 1、甲方提供的施工蓝图范围内涉及的所有施工内容;
- 2、该隧道工程总长997m,断面5m5m,坡降1.04%。

###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_\_\_年\_\_\_月\_\_\_日

竣工日期: \_\_\_年\_\_\_月\_\_\_日(不可抗拒自然因素除外,工期顺延)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60天(日期期间除外)

####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 五、合同价款：

1、工程价款总金额：319.78万元(大写：叁佰壹拾玖点柒捌万元整)，最终结算按照乙方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结算工程款。

2、施工过程中发现与设计图纸不一致进行变更的由甲、乙双方及监理单位共同确定工程量后据实结算。

3、材料因价格波动引起价格变化不予调整价差,人工费调整按省相关规定执行。

完成总工程量的50%后应付工程款总额的15%；

竣工验收后付清工程总价款的95%；

剩余工程总价款的5%作为工程质量，二年后无质量问题付清(二年内隧道发生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加固处理，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六、乙方应严格按工艺流程和设计图纸要求施工，甲方负责聘请有资质的工程监理机构对该工程项目进行全程监理，确保工程质量达到合格要求。

七、乙方在施工中涉及相邻关系的协调工作由甲方负责牵头协调，确保工程顺利推进。

八、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国家现行施工规范和建筑工程检验评定标准，经检验后符合设计要求，质量要求达到合格等级，否则自行承担一切经济损失。

九、承包人为施工总承包。

本工程严禁转包，违法分包；

如有违法分包行为，发包方一经发现，立即终止合同，并根据国家相关政策、法规追究其责任。

十、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工程完工乙方在结算合同价款时应提供合法的税务发票。

十一、发包人不为承包人提供材料和工程设备。

十二、承包人采购材料进行管理，但材料必须先报告发包人许可，并提供材料样品，必须有出厂合格证等有资质单位出具的检验报告，同时必须服从发包人对部分材料的变更，变更后发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十三、承包人未能按合同完成全部工程，每延误一天的为元/天，不可抗力及不能归责于承包人的原因除外。

因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十五、乙方在施工中的人员由其自行雇请，人员工资和费用由其自行与所请人员结算，相应的权利和义务关系在乙方与所雇请员工之间产生，与甲方无关。

十六、违约责任：

1、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除《民法典》规定情况外，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不得单方终止或解除，若单方解除合同或出现严重违约行为，由违约方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10万元，同时赔偿对方因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

2、甲方延期付款的，按应付款额月利率15的标准向乙方支付

延期付款利息。

3、承包人承诺按施工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因发包时无图纸和地质勘查资料及工程清单，如实际工程地质与招标文件承诺有不一致的，经甲方、监理单位、施工单位(乙方)共同协商，按实际数量及08年定额单价据实结算。

十七、其它条款：

(一)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2、关于隧道工程施工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3、图纸；

4、工程量清单；

5、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6、中标通知书；

7、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8、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9、通用合同条款；

10、双方有关工程的洽谈、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1、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等投标书所述内容；

12、其它合同文件。

(二)隧道内防护：若遇有漏顶现象，须喷浆的地方(防护支架、喷浆)10米以内(含10米)处理费用由乙方负担，超出10米的费用由双方另行协商。

(三)隧道除渣：由发包人指定地点堆放，承包人负责修路、运输。

所有除的砂石料所有权归发包人，治理由发包人负责，治理费用由发包人承付。

(四)工程完工后按实际工程量结算，若超出997米，对超出部分由甲、乙双方会同监理据实结算。

十八、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作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协议与本协议有同等约束力。

十九、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及见证单位(马桥法律服务所)各执一份，具有同等约束力。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